

##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披露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2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了《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27），披露了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邱宇先生提议的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相关情况。公司现就持股5%以上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未来6个月内的减持计划补充公告如下：

1.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邱宇先生在未来6个月内没有减持计划；
2. 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西藏莱美医药投资有限公司在未来6个月内没有减持计划；
3. 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邱炜先生在未来6个月内没有减持计划；
4.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未来6个月内没有减持计划。

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2月24日